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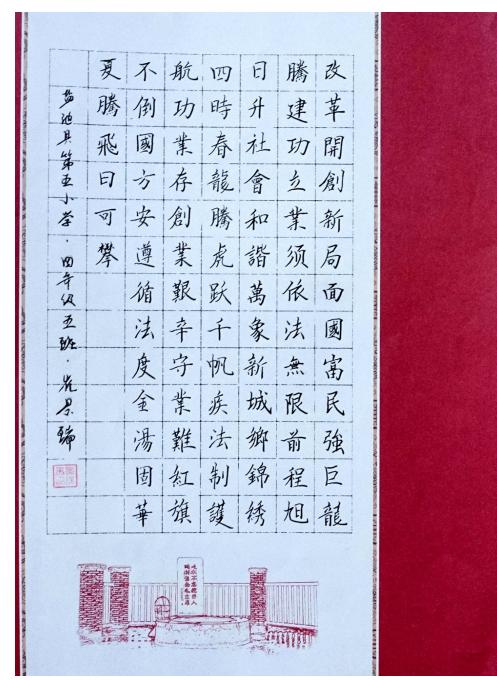
法伴成长  
——我身边的法治故事

由自治区关工委、宁夏法治报社联合举办的“法伴成长——我身边的法治故事”全区青少年主题征文活动启动以来，受到广泛关注，大家积极参与、踊跃投稿，生动讲述身边发生的法治故事，深刻剖析对法治的思考与体悟，真情呼吁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本报选取部分优秀作品陆续刊载，敬请关注。

(内容整理 张蕴秀 段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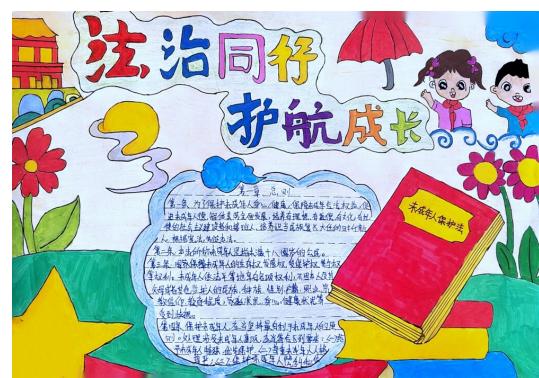
学法用法 健康成长  
海原县李旺镇新源小学四年级(1)班 沙鑫艺 指导老师 马忠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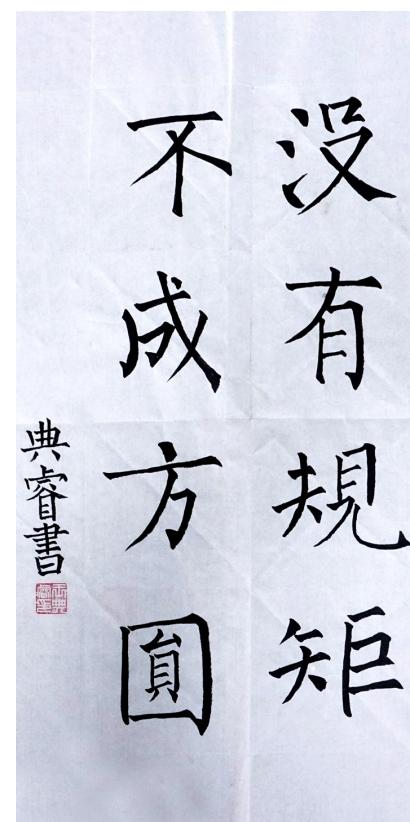
依法治国万年春  
盐池县第五小学四年级(5)班 崔景瑞



关爱明天 法育未来  
海原县李旺镇新源小学四年级(1)班 杨舒涵 指导老师 马忠芳



法治同行 护航成长  
海原县李旺镇新源小学四年级(1)班 李雅婷 指导老师 马忠芳



没有规矩 不成方圆  
银川市第十八中学七年级(3)班 王典睿



以法之名 保护少年的你  
海原县李旺镇新源小学四年级(1)班 罗丽 指导老师 马忠芳



反校园欺凌  
永宁县第四中学七年级(6)班 赵康杰 指导老师 李峰



防校园欺凌  
永宁县第四中学七年级(5)班 汪佳颖 指导老师 李峰



美好生活 民法典相伴  
中卫市第二中学八年级(7)班 项宸



法律在我心  
永宁县第四中学七年级(6)班 李馨怡 指导老师 李峰



以法为盾 守护未来  
盐池县第六小学四年级(8)班 朱秉煜 指导老师 李延春

## 平安中卫

责任编辑 何方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何方

## 多元解纷商事调解中心挂牌 中卫市开拓化解社会矛盾新途径

本报讯 (通讯员 健斌) 3月19日,中卫市多元解纷商事调解中心挂牌,标志着中卫市成功开拓加强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建设新途径。

中卫市多元解纷商事调解中心是经中卫市司法局批准、民政部门依法审核登记成立,主要是调解平等主

体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之间发生的合同纠纷和其他财产权益纠纷;法人及其他组织之间在投资贸易、金融保险、房地产、建设工程、证券期货、知识产权、技术转让、货物运输等相关领域的商事争议等,同时免费开展法律咨询等公益活动。

纠纷多元治理的具体举措。

下一步,该局将监督、指导商事调解中心依法开展工作,不断提升调解服务能力,促进商事纠纷调解规范化、法治化发展,全力打造商事调解服务的“中卫”金字招牌,为推动诉源治理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 沙坡头法院强制执行赔偿款6万余元

本报讯 (通讯员 键) “您好,我是案件申请人,今天专程给沙坡头区人民法院执行局送来锦旗,感谢执行法官用心用情为民解忧。”近日,案件申请人牛某说。

2021年6月,某个体工商户员工牛某参加单位团建时不慎受伤,因经营者陈某否认与其的劳务关系及侵权事实,牛某只能自行支付住院期间所有费用。2022年8月,牛某将经营者陈某起诉至法院。法院审理后,依法判决由被告陈某赔偿原告牛某各项经济损失64043元。判决生效后,经营者陈某拒不支付赔偿费用,无奈之下,牛某向沙坡头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后,因未查询到被执行人陈某名下财产信息且被执行人

## 中宁法院调解一起11年追债纠纷

本报讯 (通讯员 李丹) 近日,中宁县法院调解了一起时隔11年的追债纠纷。

2013年,被告赵某某从原告田某处购买种籽后卖给张某,张某后因经营不善未能及时支付货款,且下落不明。被告赵某某迟迟拿不到货款一直未向原告田某支付种籽款,田某多次催要无果,加之患有高血压、心脏病,导致该起纠纷11年后才被起诉。

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考虑到双方曾是生意伙伴,发生纠纷的11年间从未发生过口角,一判了之不能达到“案结事了人和”的目的,遂组织双

方开展调解。协调双方沟通时,承办法官以诚实守信、互让互谅为切入点,融情、理、法于一体开展说理解纷。在承办法官的耐心劝解下,被告赵某某认识到自己多年未履行付款责任的过错,希望原告田某能理解其现在的困境,同意分期还清货款。

考虑到两人多年的情谊,原告田某现场表示免除利息并降低种籽单价,被告赵某某十分感动,当庭以微信转账的方式履行了65%的支付义务,并承诺欠款于今年6月30日前还清。至此,该起长达11年的追债纠纷终于画上圆满的句号。

纠纷多元治理的具体举措。

下一步,该局将监督、指导商事

调解中心依法开展工作,不断提升调解服务能力,促进商事纠纷调解规范化、法治化发展,全力打造商事调解服务的“中卫”金字招牌,为推动诉源治理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纠纷多元治理的具体举措。

## 中卫中院专项整治“四风”问题

本报讯 (通讯员 黑文立) 3月21日,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安排落实深入开展“四风”问题顽瘴痼疾专项整治工作。

会议要求,全市两级法院干警要不断强化整治“四风”问题的政治责任,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切实增强把司法作风建设向纵深推进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强化教育引导,将学习教育贯穿于专项整治工作全过程;要对照整治重点、对照自身职责强化自查整改;要对照问题清单逐条落实整改,做到查事与查人相结合,问责与问效相结合,治标与治本相结合;要结合实际,

## 中宁县余丁乡培训“法律明白人”

本报讯 (通讯员 赵文杰) 3月18日,中宁县余丁乡举办“法律明白人”业务培训,59名“法律明白人”参加了培训。

此次培训邀请余丁村书记张卫斌就“法律明白人”工作职责、如何当好“法律明白人”以及“法律明白人”如何开展好普法工作进行讲解,培训内容

深入浅出,有效提高了“法律明白人”的法治思维和学法用法能力。参训人员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学习、宣传法律法规,弘扬法治精神,带动身边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为更好地化解基层矛盾、维护社会稳定发挥积极作用。

## 海原县法院举办“法官讲堂”

本报讯 (通讯员 黄勤虎) 3月22日,海原县法院举办“法官讲堂”。

此次“法官讲堂”由海原县法院立案庭副庭长、四级法官赵廷梅主讲,她以《民间借贷案件中的审查重点》为题,结合审判工

作实际与参会干警分享了民间借贷案件的审查重点以及审查全面的重要性。培训围绕审查借贷活动的合法性和真实性、审查借贷活动的基本情况展开,并结合案例讲解民间借贷案件中的审查重点。

## 沙坡头法院进校园上法治课

本报讯 (通讯员 马志强) 近日,沙坡头区人民法院宣和法庭干警走进宣和中学,在学校迎战中考百日誓师大会上,为近300名九年级学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引导学生学法、懂法、守法,营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

法治课堂通过答疑解惑式的互动交流和情景带入,深入分析校园欺凌、

故意伤害案件和未成年人防范性侵所涵盖的法律知识,了解相关犯罪的法律后果,引导同学们从中掌握自我保护的方法,避免遭受伤害。一个个生动的案例启发了同学们的法治思维,促使大家自觉维护法律权威、抵制不良行为、树立正确价值观,将法治的“种子”深埋心中。



日前,海原县公安局组织民警和禁毒志愿者走上街头开展禁毒宣传,切实筑起禁毒“防火墙”“新防线”。

本报记者 翟迎春 摄

## 沙坡头法检两院会签制度 常态化回访环境资源案件

本报讯 (通讯员 龚室方) 为了更好发挥环境资源审判司法职能,兼顾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近日,沙坡头区人民法院与沙坡头区人民检察院联合会签《环境资源案件常态化回访工作制度》,为下一步法检两院积极开展环境资源案件常态化回访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 新时代平安中卫法治中卫

### 系列报道